证券代码：688071　　证券简称：华依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1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依科技”)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6086242261L

执行事务合伙人：朱清滨、巢序、杨霆、耿磊、张健、张晓荣、江燕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27 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

执业资质：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证书号 3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8)等相关资质。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离、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张晓荣。截至 2023 年末，合伙人数量为 108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50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79 人。

3、业务规模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于 1981 年成立，为财政部在上海试点成立的全国第一家会计师事务所，全国第一批具有上市公司、证券、期货、金融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最近一年(2023 年度)业务收入总额 7.06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 4.64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2.11 亿元。2023 年，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服务的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 68 家，客户主要分布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建筑业；农林牧渔等。2023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金额 0.69 亿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3 年末，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余额之和为 10,0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2021 年已审结的案件 1 项，系中州期货有限公司民事诉讼案件，已执行完毕。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3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金山

金山，201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起就职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从事证券类审计服务近 16 年，至今为多家企业提供上市公司年报审计、IPO 审计、新三板年报审计等证券相关服务。2023 年开始为华依科技提供审计服务，近五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

签字会计师：周思艺

周思艺，202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起就职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从事证券类审计服务近 6 年，至今为多家企业提供上市公司年报审计、IPO 审计、新三板年报审计等证券相关服务。2023 年开始为华依科技提供审计服务，近五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家。

质量控制复核人：汪思薇

汪思薇，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 年起就职于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3 年开始作为公司年报审计的质控复核人。近三年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并符合独立性要求。

(三)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是根据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费用。2023 年年报审计费用为 108 万元。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决定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 年度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的情况进行了监督和评价，认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严格执行制定的审计计划，恪尽职守，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的职业准则，独立并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业务相关执业资质，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4 年度审计要求。因此，我们同意将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意见：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行审计业务过程中，能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执业准则的规定，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四)公司监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五)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尚需提请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071　　证券简称：华依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7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23 年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总额为-22,662,599.63 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对应利润表项目	对应金额
应收账款及其它应收减值准备	-23,067,303.94	信用减值损失	-23,067,303.94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04,704.31	资产减值损失	404,704.31
合计	-22,662,599.63		-22,662,599.63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资产减值损失

本期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主要是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经测试，公司本期应转回合同资产减值损失为 404,704.31 元。

(二)信用减值损失

本期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主要是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经测试，本次需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共计-23,067,303.94 元。本期信用减值损失较上期增长，主要系期末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相应计提的坏账损失较大所致。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科目，合计对公司 2023 年度合并利润总额影响-22,662,599.63 元(合并和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本次公司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的资产进行的减值测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结论性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本次计提相关减值损失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一致同意公司本次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监事会意见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023 年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总额为 22,662,599.63 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071　　证券简称：华依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8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 号)的规定，现将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首次募集资金的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970 号文核准，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821.12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3.73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25,003.98 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人民币 3,500.00 万元，另减除律师费、审计验资费、信息披露费、发行手续费及材料制作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人民币 2,114.27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389.71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7 月 23 日全部到位，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上会师报字[2021]第 8323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予以专户储存。

2、募集资金年度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3,659,933.67 元，2023 年度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93,897,096.42
减：募集资金项目投入	182,258,241.31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手续费支出	1,980.16
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款利息收入	1,985,867.80
应结余募集资金	13,622,742.75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13,659,933.67
差异(注)	-37,190.92

注：上述差异系尚未支付发行费用所致。

(二)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1、向特定对象募集资金的金额及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60 号文核准，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923,509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47.46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565,889,737.14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11,527,958.82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554,361,778.32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全部到位，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上会师报字(2023)第 5098 号《验资报告》。公司依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2、向特定对象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80,380,015.52 元，2023 年度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554,361,778.32
减：募集资金项目投入	481,405,113.83
尚未缴还募集资金户的发行费用进项税	832,973.92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手续费支出	17,044.42
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款利息收入	3,859,493.39
应结余募集资金	75,966,139.54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80,380,015.52
差异(注)	-4,413,875.98

注：上述差异系尚未支付发行费用及中国银行款项误划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结合公司经营实际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和监督。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陆家嘴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联洋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联洋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开发区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上述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20000009542400101252142	13,233,827.4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216510100100089238	53,096.23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50131000859319197	296,441.7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632934482	21,090.15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0301270000005062	55,478.16
合计		13,659,933.67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陆家嘴支行	216180100100245811	726,900.9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20000009542400101351731	10,238,131.1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联洋支行	70300122000003773	13,753,786.6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638349839	40,462,480.80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0301200000007347	8,840,131.0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联洋支行	09761701040026330	194,535.36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20000065627200101354266	1,757,321.10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0301240000007406	128.9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638564067	1.7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开发区支行	FTN786270027656	4,406,597.86
合计		80,380,015.52

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首次公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首次公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向特定对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向特定对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本公司首次公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3 年 7 月 14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 4,350.94 万元，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和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23)第 10545 号《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350.94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完成了募集资金置换工作。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①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1 年 9 月 27 日，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公告，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决定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规模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智能测试设备扩能升级建设项目	9,529.26	9,529.26	-
2	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8,385.51	8,385.51	4,389.71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254.39	6,254.39	-
4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合计		39,169.16	39,169.16	19,389.7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出具《关于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核查意见》。

②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2023 年 5 月 10 日，根据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公告，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决定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再融资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对再融资募投项目拟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新能源汽车及智能驾驶测试基地建设项目	1.1 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高性能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20,560.00	15,891.36
		1.2 智能驾驶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9,802.00	5,133.36
2	德国新能源汽车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8,262.00	8,262.00
3	组合惯导研发及生产项目		6,449.00	6,149.46
4	氢能燃料电池测试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427.00	-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0,000.00	20,000.00
合计			69,500.00	55,436.1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出具《关于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和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核查意见》。

2、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

为了满足募投项目的实际开展需要，保障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公司拟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再融资募投项目的部分实施地点进行变更，具体如下：

①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上海市嘉定区汇源路 66 号工业 4.0 园区	上海市嘉定区嘉定工业区汇荣路 288 号

②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新能源汽车及智能驾驶测试基地建设项目	1.1 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高性能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上海市嘉定区汇源路 66 号工业 4.0 园区	上海市嘉定区嘉定工业区汇荣路 288 号
	1.2 智能驾驶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组合惯导研发及生产项目		上海嘉定区马陆镇博学路 1288 号 7 栋	
氢能燃料电池测试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上海市嘉定区汇源路 66 号工业 4.0 园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出具《关于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和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核查意见》。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结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测试中心建设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对该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调整前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2023 年 6 月	2024 年 6 月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出具《关于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四、2023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审核，会计师事务所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华依科技管理层编制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 号)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华依科技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保荐人对华依科技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附件 1：

首次公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389.7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95.9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225.8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注)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测试设备扩能升级建设项目	否	9,529.26	-										
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否	8,385.51	4,389.71	4,389.71	210.26	3,135.93	-1,253.78	71.44%	2024 年 6 月	建设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6,254.39	-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685.66	15,089.89	89.89	100.6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9,169.16	19,389.71	19,389.71	895.92	18,225.82	-1,163.89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见本报告三、(六)、3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见本报告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见本报告三、(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见本报告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见本报告三、(五)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见本报告三、(六)										

注：由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故公司对实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金额进行调整，减少测试中心建设项目投入资金，取消智能测试设备扩能升级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入资金，维持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投入资金不变，不存在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附件 2：

向特定对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5,436.1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8,140.5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8,140.5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注)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高性能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否	20,560.00	15,891.36	15,891.36	14,815.49	14,815.49	-1,075.87	93.23%	2025 年 5 月	建设中	不适用	否
智能驾驶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否	9,802.00	5,133.36	5,133.36	4,290.38	4,290.38	-842.98	83.58%	2025 年 5 月	建设中	不适用	否
德国新能源汽车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否	8,262.00	8,262.00	8,262.00	6,921.70	6,921.70	-1,340.30	83.78%	2025 年 5 月	建设中	不适用	否
组合惯导研发及生产项目	否	6,449.00	6,149.46	6,149.46	2,048.25	2,048.25	-4,101.21	33.31%	2025 年 5 月	建设中	不适用	否
氢能燃料电池测试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427.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64.70	20,064.70	64.70	100.3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69,500.00	55,436.18	55,436.18	48,140.51	48,140.51	-7,295.66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见本报告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见本报告三、(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见本报告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见本报告三、(五)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见本报告三、(六)									

注：由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故公司对实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金额进行调整，减少测试中心建设项目投入资金，取消氢能燃料电池测试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组合惯导研发及生产项目投入资金，取消氢能燃料电池测试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入资金，维持德国新能源汽车测试中心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投入资金不变，不存在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证券代码：688071　　证券简称：华依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9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 年 5 月 20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　13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张东路 1388 号 13 栋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5 月 20 日

至 2024 年 5 月 2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	《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4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 2024 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 2024 年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14	《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
1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均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